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吳宜娟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2

電子信箱：06518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000336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1100033633\_283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教育廣播電臺110年4至6月「特別的愛」節目表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職員生收聽，以充實特殊教育知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4月1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04501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節目表亦可至本市特殊教育資源網(<https://special.tyc.edu.tw/>)-特殊教育科-最新消息區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